

# 2023年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精选6篇)

写总结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把每一个要点写清楚，写明白，实事求是。优秀的总结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总结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 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篇一

为了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有效地调动辖区居民更好的参与礼貌城区创立活动，真正的为群众多办好事，多办实事。从98年开始，区礼貌办就在开展“讲礼貌、树新风”活动中，喊响了“从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从群众不满意的事情改起”的口号，每年经过调查问卷的形式，了解群众对社会生活中不满意的事情，确定比较集中的十件事，成立专项治理组，一件一件的抓落实。至今这项活动已经开展6年了。

一、对家养宠物(狗、鸽子等)管理力度不够，居民无证养狗的多，仍存在户外遛狗及宠物随地便溺的现象。

二、在公共场所、居民区内随地吐痰现象比较多，但无人采取处罚管理。

三、社区公共卫生有死角，异常是外来人口居住密集区卫生环境差。居民楼(院)存在乱堆、乱放、乱倒、乱抛杂物的现象。

四、街头、路边无证经营(烧烤、站道)者多，既不卫生，又影响市容市貌。

五、社区文化活动群众参与面不够广。有的居民在居民区内进行活动是喧哗、吵闹扰民。

社区体育设施管理不够规范、有的居民不遵守活动规则，造成安全隐患。

与往年不一样的是，今日，我们在确定了共性问题后，又确定了27件群众不满意的具体问题。我们觉得这些具体问题的解决，能够使百姓能够看得见，摸得着，真正享受到治理成果。（这也是我们今年治理工作的一个特点——共性问题和具体问题一并治理。）

第一个特点：领导重视、构成合力。

一是我们继续巩固了多年来构成的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各职能部门齐抓共管，构成合力的工作格局，为开展活动供给了组织保证。区委、区政府成立了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责成城建局、卫生局、爱卫会、公安分局、工商分局、文体局、民政局、房产西岗分局、西岗交通队、西岗房产办事处成立了专项治理组，把专项治理工作纳入到各区各级领导班子的目标管理考核中，各部门在开展治理活动中，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主管科室具体抓，实现了领导到位，职责到位。各级领导十分重视专项治理工作，经常过问工作开展情景，进取为专项治理活动出谋划策，亲自下基层调查研究并指导和参加治理活动，监督和促进专项治理工作卓有成效地进行。区委徐书记从活动开始就十分重视这项工作。提出要围绕“非典”期间群众不满意的事情开展治理工作，并且先后两次提要求，甚至治理问题的确定都亲自把关。区委主管书记（吴、林书记，张、黄部长）多次听取工作汇报，对加大专项治理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副区长杨萍、张洪国不但亲自担任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还亲自召开有关会议，研究工作，提出治理要求。各牵头单位的领导对我们的专项治理工作十分重视。

区城建局、卫生局、爱卫会、文体局、民政局、工商分局、公安分局的领导有的亲自打电话与礼貌办沟通，有的亲自到礼貌办了解情景、研究治理办法，给予了我们工作上很大的

支持。区交通队、房产西岗分局、房产办事处不是区直属的职能部门，可是这些单位的领导也十分重视和支持我们的工作。交通队接到通知当天，王大队就亲临现场实地了解情景，第二天就把情景说明报到礼貌办。区房产分局、房产办事处领导派专人到礼貌办研究职责划分情景(刚分家)，使我们很受感动。由于各牵头单位领导十分重视，为我们专项治理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是抓好协调，保证专项治理工作有序进行。协调体此刻两个方面：1、礼貌办和各部门的协调、沟通。确保了各部门职责范围和治理资料相吻合。

2、各部门之间也不断加强沟通和协调。有的问题牵涉到几个部门，需要密切配合、共同治理，有的问题还比较模糊(如城建局、爱卫会;卫生局、工商分局;房产分局、房产办事处等)，但各部门之间都能够树立全局观念，相互支持、相互配合，防止了扯皮现象，提高了工作效率。

三是广泛发动，吸引群众进取参与，为开展治理活动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广泛开展专项治理宣传教育活动，动员广大群众进取参与到活动中去，并且把开展专项治理活动与开展创立礼貌家庭、礼貌楼院、礼貌社区活动结合起来，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第二个特点是：措施得力，效果突出。

在开展专项治理活动中，各专项治理组针对群众不满意的事情，制定治理措施，认真抓好落实。

区城建局成立了领导小组，对治理问题进行了分类，分别责成两名副局长具体组织落实解决。请市法制办对所有执法人员进行专题培训，经过提议区政府有关部门对落实情景进行督查、进取协调街道办事处落实好块块管理的职责、充分发挥街道办事处属地化管理的进取性等有效措施，确保了治理

效果。区爱卫会坚持“高度重视做好普查;确定重点加大整治力度;加强宣传做好长效管理”的三项措施开展专项治理工作。除对区礼貌办通报的两个共性问题和具体6项问题提出具体整改措施外,还经过调查摸底、自查自纠等形式,归纳出20多项自身存在的其他问题,确定治理重点,责成专人逐项解决。

区工商局在治理期间全局共出动车辆71台次、人员829人;清理垃圾95吨;对5处达不到要求的市场下达了限期整改和停业整顿的通知;对另3家不达标的市场进行了行政处罚,罚没款27000元;有效的阻击了卫生隐患的出现。西岗房产分局采取现场办公、拉练检查等形式加强专项治理力度,并要求物业公司加强与街道办事处的联系,相互配合开展工作。区交通队采取有效措施,协调相关部门,加派巡逻警力,加强对市场周边和居民居住高密区的巡逻,取缔占道停车,加强管理,使市民重新拥有了安全有序、畅通的交通环境,得到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区公安分局、区房产办事处也都采取了有效措施,使群众不满意的问题得到了有效的治理。

第三个特点是:以立为本,边破边立。

专项治理组坚持以立为本,“破立”结合的工作原则,创新各种宣传教育方式,提高居民群众的思想道德水平,引导他们养成礼貌、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从源头上解决问题。区礼貌办在全区开展了“讲礼貌、新科学、讲卫生、树新风”活动,区文体局开展了以“广场文化进社区、全民健身进社区、读书活动进社区”的“三进社区”活动。区爱卫会在全区开展了以“讲礼貌、爱清洁、遵守卫生规则”为主题的爱国卫生专项整治活动。经过这些活动的开展,进一步规范了居民的礼貌行为。

## **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篇二**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消防工作,始终把消防工作作为一项长期性、经常性的工作常抓不懈。

1、强化消防领导。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村主任和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消防工作领导小组，各村、企事业单位也都成立了相应的消防安全工作小组，确定专人分管。镇里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消防专题会议，讨论解决在安全、消防工作中出现的各类难题，部署安排消防安全工作事宜。

2、明确消防责任。为增强各村、各部门的消防安全责任意识，我们年初，镇政府与各村、各部门、企业分别签定了消防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明确了工作职责，层层落实责任制，并将消防安全工作纳入各村、各部门年终考核，兑现奖惩，形成主要领导带头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有人抓的工作格局。

3、健全消防制度。根据我镇实际，制定了《x镇重特大火灾救援预案》、《消防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元旦、春节、五一、十一四大节日期间消防安全检查制度，施行隐患事故排查责任制，责成镇综治办、镇经发办、镇安监站、镇林管站、镇派出所等相关部门单位联合执法每季度对各村和企事业单位开展一次消防检查。各村制定防火公约，建立健全消防工作联系会议制度、防火例会制度、学习培训制度、安全隐患零报告制度及消防安全检查制度，通过制度建设来规范、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

4、组建消防民兵应急分队。我镇29个村分别建立了消防民兵应急分队，由各村政治思想好、身体素质高、有奉献精神的青壮年党员、团员、退伍军人和民兵组成，每支队伍相互联系，相互协作，构筑成“网络化”的消防防控体系。为提高素质，发挥作用，我镇还定期组织各村义务消防队员进行消防知识讲座、数次灭火及应急突发性事件演练，使他们较为熟练地掌握了消防常识、消防器材的使用以及火情处置方法等，增强了他们的实战能力。

二、以开展宣传教育为抓手，树立群众消防意识

消防安全工作点多面大，事故发生率高，必须依靠全社会的力量，共同参与、紧密防治才能得到有效控制。我镇通过多种形式，广泛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树立了广大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

1、利用会议进行宣传。一是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宣传□20xx年第一季度我镇就已经召开了两次消防安全联席专题会议，组织镇、村干部集中学习消防安全相关知识，安排部署消防安全工作任务，明确消防安全的重要意义，落实消防安全的各项责任。二是以会代训宣传消防。把消防安全工作提上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每次召开镇、村干部大会都要强调消防安全，使镇、村干部消防意识入心入脑。向村民广泛宣传消防安全知识。

2、利用阵地进行宣传。我镇消防领导小组、镇派出所定期到镇各中小学采用手抄报和定期出黑板报的形式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提高青少年的消防意识，努力实现“教育一个、带动一家、影响一片”的良好社会效应。我们还在镇主要街道、路口设置永久性消防宣传牌，悬挂永久性宣传标语，出消防知识专栏，毫不懈怠的传递着预防火灾的消防安全知识。

3、干部实地宣传。镇、村干部以开展的“三访三化”群众实践活动为契机进入村组与农民进行面对面的宣传，发放资料，讲解火灾纪实、法律法规、安全知识等宣传，有力地提高了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消防法制意识。

4、利用重要节日进行宣传。利用“消防宣传周、宣传月”以及传统节假日，采取以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在实际工作中，把消防宣传教育融入到“平安”创建工作之中，通过创建“平安村、平安校园、平安单位”等活动，把消防知识送进千家万户。

5、区分类型进行宣传。针对我镇特点，在抓好家庭、学校等消防安全宣传的基础上，狠抓森林防火宣传。在春、秋季森

林火灾高发季节，我镇都通过挂横幅、张贴标语、发宣传单、鸣锣巡逻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出动宣传车全天候进行宣传。同时组织专门力量，对重点林区进行隐患排查，严格执行森林防火期野外用火审批制度，对重点火险区域、容易发生山火的部位实行封禁管理，加大巡查力度，切实管住火源。特别是做好痴呆人员、老人、小孩和游客等人员的监管，严防死守，确保万无一失。

### 三、专项整治、督促检查

我们对全镇范围内的火灾隐患企业单位、重点领域、烟花爆竹经营点都建立了电子档案，由镇消防领导小组对他们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排查，严格整治。四大节日、重大节日期间深入村组、学校重点单位进行检查指导，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今年来第一季度我们就开展了三次大规模的检查排查工作，共提出整改意见30余条，有效遏制了火灾的发生。

四、提高消防安全管理能力，构筑消防安全“防火墙” 为推进社会消防安全管理创新，前移火灾预防关口，提升社会火灾防控水平。20xx年和今年来我镇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全面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全力夯实农村火灾防控基础，努力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有效遏制了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

1、提高检查消除隐患能力。加强了对消防器材使用和保管力度。组织对各村、学校的消防队员的培训，提高操作能力。各村定期开展消防巡查，随时做好检查记录，并及时归档保存，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及时督促整改到位。

2、提高扑救初起火灾能力。全镇各村组建了消防民兵应急分队，建立健全消防各种软件设施。我镇配备消防车、消防栓、消防管道、灭火水枪、消防拖把、砍柴镰刀等消防基础设备。为提高扑救初起火灾能力，去年我镇开展了消防演练1次，提高了消防队伍的战斗能力，做到火情发现早、小火灭得了。

## 五、以开展联合整治为手段，排除消防安全隐患

我镇立足社会需要，转变工作作风，增强服务观念，按照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解决什么问题，哪个方面薄弱就重点加强哪个方面的原则，科学安排，统筹推进，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整治，及时整改消除各类火灾隐患。

1、开展危险化学品物品消防安全专项整治。镇消防小组、派出所多次深入各村、学校重点单位就危险化学品物品非法违法生产经营的行为进行了专项排查整治，下发了8份整改指令书，限期整改到位。

2、开展危爆物品消防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去年5月和10月镇消防小组与派出所组织开展了2次危爆物品和4次烟花爆竹安全隐患排查，查出安全隐患3条，由派出所下发整改指令书3份，限期落实隐患整改。

消防安全工作任重而道远。我镇将一如既往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强消防队伍建设，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构筑农村坚实的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提高全社会防控火灾的能力，确保社会的和谐稳定，为构建“平安”、“和谐”做出积极的贡献。

## 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篇三

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 特别规定》精神，落实市、区产品质量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的任务，“八十五”、“国庆佳节”期间，拱墅区组织涉农人员着重对农产品质量安全进行专项整治，现总结如下。

1、在节日期间，全区没有发生因食用本地农产品而引起集体中毒事件；全区没有发现有销售和使用禁用农药、鱼药、饲料添加剂等违法行为。

2、蔬菜定量检测10批次，合格率达100%，定性检测73批次，合格率100%，常规重金属检测10批次（汞、铅、铬、镉、无机砷、氟、铜、锌6项），合格率100%。

1、建立拱墅区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小组，组长由陈波副局长担任，联络员为顾叶根，办公室设在农水科。

2、9月26日上午，拱墅区农业局和区供销合作总社联合在半山镇召开会议，专项召开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分别对各镇和上塘街道布置了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动物秋季防疫等工作。

3、区农业局组织10名领导和干部，加强“十一”国庆长假的干部值班，同时印发了拱农[2007]12号文件《关于做好党的十七大及国庆期间安全生产的通知》。

4、区农业局组织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于9月25日、9月29日分别对农资投入品的供销和使用、农产品的农残和常规重金属四项内容，进行了重点检查，均未发现违法、超标、超量的不良现象。

5、编写《开展专题整治工作保障农产品上市安全》、《贯彻精神加强检查确保节日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农村工作通讯”两期，分发《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浙江省食品药品安全系列宣传画》（农村版二、三）、《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办法》等资料100余份。

1、不间断地向镇、村有序布置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内容，组织必要的培训活动。

2、继续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的农残（定量、定性）和常规重金属的检测工作。

3、继续开展农资投入品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的执法检查工作

## 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篇四

20\_年，我校坚持教育为主、加强宣传、加强教育、通过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师生对学生携带危险工具的危害性；通过齐抓共管，加强全校师生对危险工具危害性的认识，防止民族宗教文化渗透校园，从而切实保障安全和生命财产不受损失，纯洁校园文化，维护正常的工作秩序。

### 一、领导重视 措施有力

为进一步做好安全教育工作，切实加强对安全教育工作的领导，把民族宗教文化的危害及加强校园危险刀具认识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杨校长亲自直接抓，分管领导王校长具体抓，职工具体分工负责组织实施。

### 二、制度保证措施到位

#### 1、建立工作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由主要负责人具体负责，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对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要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2、签订责任书。将校园安全教育工作作为对职工考核的重要内容，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到职责明确，责任到人。

3、不断完善安全工作规章制度。根据安全工作形势的发展，不断完善充实。对涉及安全的各项工作，加强对宗教文化渗透校园和学生携带刀具的危害的认识，要做到有章可循，违章必究，不留盲点，不出漏洞。

### 三、齐抓共管群防群治

安全教育工作是一项社会性的系统工程，需要社会、学校、家庭的密切配合。我们积极与各方面通力合作，做好学校安全工作。

### 四、加强教育，促进自护

要确保安全，根本在于提高安全意识、自我防范和自护自救能力，抓好安全教育，是安全工作的基础。我们经常性地对干部职工开展安全教育。

1、认真做好安全教育工作。经常组织学习安全教育工作文件，对易发事故类型、重点部位保护、工作薄弱环节、学生携带危险刀具，宗教文化渗透校园、各类人员安全意识与安全技能等方面，开展深入全面的大检查，消除隐患，有针对地扎实地开展教育和防范工作。

2、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利用小广播、板报、电子屏幕等途径，开展安全预防教育，使他们接受比较系统的对学生携带刀具的认识及宗教文化危害的认识。通过教育提高他们的安全意识、安全防范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

### 五、加强检查，及时整改

开展常规检查。把安全教育工作尤其的危险刀具及宗教文化作为重点检查内容之一。同时，积极配合派出所、安监局进行检查。

今后，我们将进一步重视安全工作，及时解决安全工作中发现的新问题，不断提高我校安全工作水平。

## 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篇五

20xx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我局认真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协调各有关部门全面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使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有了较大改善，现将有关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年初，市委办公厅《关于印发xx市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银党办发〔20xx〕18号）下发后，我局高度重视，结合工作实际，立即制定下发了《市安监局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对全市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部署，成立了以局长张光华为组长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并进行了任务分工，将责任进一步分解到各县（市）区及有关单位。

今年以来，我局积极推进安全文化建设，结合全国第十个“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开展，围绕“安全责任、重在落实”活动主题，组织开展第1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道路交通重点开展了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为原则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等主题活动，并配合有关单位开展了交通事故图片展览活动，通过安全知识进校园、安全知识读本赠书等活动，有力的推进了全社会都来关注交通安全，重视交通安全，遵守交通规则，预防交通事故的活动。各县（市）区通过召开会议、分解任务、办板报及宣传栏、张贴刷写标语、悬挂横幅等内容的丰富的活动，广泛宣传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意义，营造了人人讲安全、处处讲安全、事事讲安全的良好宣传氛围。各县（市）区共办板报宣传栏183块，张贴宣传标语150条，安全警句300多条，悬挂安全生产横幅80副。并组织成员单位开展“查找身边的安全隐患”和“我提安全合理化建议”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利用15天时间对此次活动进行了宣贯，我局及时将各县（市）

区及市直有关部门在道路交通隐患专项整治中好的做法以简报的形式做了大力宣扬，并到各县（市）区进行检查指导，有力的推动了道路交通安全在基层的延伸。

20xx年2月18日“xx市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启动仪式”拉开了为期7个月的“xx市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整治活动”的序幕。为了认真履行整治责任，2月22日，市安监局牵头，组织市建设局、公安交警分局、xx供电局对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部分路段电杆造成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情况进行了摸底排查。排查中发现影响车辆、非机动车辆及行人安全的道路交通重点隐患有：黄河路与庆丰路交叉口非机动车道内2处射灯灯杆，影响非机动车及行人通行安全，市安监局向金凤区政府发出了《关于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的函》，对金凤区政府提出了隐患整改要求，金凤区政府按照整改要求，拆除了路面2处射灯灯杆，消除了路面安全隐患。

排查中还查出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供电电力线杆31处，有的在机动车道，有的在非机动车道，对机动车、非机动车或行人的通行造成一定安全隐患。对此，参与摸底排查的安监、建设、公安交警部门对供电局提出了整改要求，供电局对中山街（解放街）1基电杆、丽子园北路（怀远路）1基电杆、清和街（红花渠）1基电杆、佑民巷（商都西门）3基电杆、丽子园北路（梦园小区）4基电杆、通达南街（黄河路）6基电杆采取了喷涂反光漆措施；对宝湖路（良田康居路）路口2基电杆、清和街（五医院）向南100米2基电杆、清和南街（迎宾广场北侧）1基电杆进行了拆除。

20xx年2月7日，109国道望远路段发生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我局向永宁县政府发出通知进行督办，要求永宁县政府3月20日前完成事故调查处理，永宁县政府已将事故调查报告、事故处理决定落实情况上报我局备案。

20xx年7月23日，“甬温”铁路交通事故及全国高速公路发生

重大事故后，我局与市公安、交通运管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于8月2日，对全市客运企业交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先后深入到xx市运输有限公司和宁夏天豹运输总公司等单位围绕六个方面的检查重点，逐项进行了检查，并对客运企业进一步做好客车安全运营、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向客运企业作了工作指导。

近年来，随着城市发展进程的加快，xx市加大道路建设投资力度，新建、改建、扩建了一批城市道路，极大地改善了道路交通条件，方便了市民出行和生产生活，但由于相当一部分城市道路没有设置中心隔离及行人二次过街安全设施，行人随意横穿马路，车辆随意调头，导致道路交通事故时有发生，存有极大的安全隐患，我局向市政府专题报告，提请市政府责成市公安交警部门结合我市道路交通实际，深入研究，科学规划，提出切实可行的路面中心隔离实施方案，报市政府研究审定，组织实施，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目前，市公安交警分局已在主要道路设置了隔离护栏，对行人及车辆通行安全起到了良好作用。

在隐患排查中，发现由于道路扩展和延伸致使线杆和树木处于机动或非机动道路中，有的电力线杆产权单位已经破产，如汇丰公司、亚麻厂，要求迁移的通知都无法送达，目前，只能由供电部门涂刷反光漆以提醒过往车辆行人注意。

一是加大督导力度，督促各县（市）区进一步落实各县（市）区预防道路交通事故责任和措施，增强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工作的实效性；二是进一步加大对隐患排查整改治理情况进行督办检查的力度；把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治贯彻始终，确保我市国庆期间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 公共停车管理工作 专项整治工作总结篇六

项整治行动。

根据质量工作和专项整治工作的需要，8月28日县政府决定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我局，由我局承担了领导小组的日常协调、组织、联系等相关工作。

(一)、起草制订了全县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安排部署了专项整治工作我局发挥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协调作用，代政府起草制定了《隆昌县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和《关于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分解、细化了专项整治的步骤和目标任务。8月28日下午，县政府组织召开了全县质量工作会议，分管副县长李萍对全县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作了安排部署，常务副县长张勇就整治工作作了重要讲话。

建立了“制度+平台”的协调机制，加强部门间配合。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我局起草制订了“隆昌县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领导小组工作制度”、“信息报送制度”、“食品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协查协作制度”等九项工作制度，建立了成员单位间的“资源共享、信息互通、部门合作”的联动平台。根据整治工作的需要，适时召开成员单位会议，自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已召开了7次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联席会议，6次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制订了领导小组《宣传方案》，组织媒体对各部门专项整治情况进行报道，并组织各部门走上街头，开展了多种形式的食品安全宣传咨询服务活动。编辑印发了《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简报》，截止目前，已印发11期，编辑报道整治信息37则。通过一系列的牵头、服务工作，致力于整合各部门力量，在我县建立覆盖全社会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网络。

1、落实目标责任制。10月18日，领导小组办公室报请县政府目标办，将此次专项整治工作纳入了县政府对各部门、各乡镇政府20\_年的年度考核。

2、指导各牵头部门、各乡镇政府分别结合行业特点、区域特点制定了整治行动方案，作到了目标明确、不打折扣，切实

可行。

3、是派出综合执法检查组，多次深入到乡镇、企业、学校，餐厅、市场，进行执法检查和指导，保证了专项整治工作的深入进行。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我们履职尽责，深入组织开展了专项整治工作，确保了整治目标的完成。

第一阶段的经验、教训，宣传、推广试点省、市工作经验，部署整治工作，提出了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再部署、再认识、再动员的新要求。根据上级的部署和专项整治工作的需要，特别是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浙江现场会召开后，我局党组高度重视，立即召开党组会议进行了认真研究，决定采取措施，认真组织落实，对整治目标进一步进行了细化，并召开全局职工大会进行了再动员、再部署。为加大《特别规定》宣传的力度，我局于9月上旬分别派出了8个《特别规定》宣传小分队，深入到迎祥、响石、山川等9个乡镇，向企业及企业员工宣讲《特别规定》和食品安全法规文件。9月19日，我局牵头组织工商、卫生、药监、商务、农业、畜牧等部门及有关企业，在县城东门广场举行了声势浩大的《特别规定》宣传咨询活动。9月29日，我局根据国家质检总局视频会议精神，组织召开了全县部分重点整治食品生产小企业、小作坊负责人会议，动员、引导、帮促，食品企业提高对专项整治的认识，改进完善生产条件，按规定获得市场准入。11月16日我局又组织召开了全县获证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工作会议。11月29日，《内江日报》刊登了我局开展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纪实——《构筑质量安全的坚实壁垒》一文，重点宣传了我局深入开展专项整治的工作情况。

### 三、全力以赴、集中整治食品生产加工企业

为实现生产加工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总体目标，我局以稽查队和监督检查股为主组建了专项整治执法队伍，对全县的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实施了分类排查、专项抽查、全面

整治等监管措施，开展了专项整治检查。

## (一)分类排查

在现有的食品生产企业中，一是按原有的分类监管等级和规模分类进行排查，列出名单，制订目标，严格要求和督促规模以上企业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率先全部企业和全部产品100%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二是按产品的风险程度进行排查，编制了17类高风险食品生产企业基本情况表，确定33户企业为我县的高风险食品生产企业；三是按企业资质状况(即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安全卫生必备条件)进行分类，逐一系列出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名单，未获证小企业名单，未获证产品名单，并视其生产、质量情况帮促、敦促、督促其立即改进生产条件，尽快获得市场准入资格，确保全县食品生产企业能在规定期限内100%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四是对生产高风险食品且通过整改或受政策限制不能获得市场准入资格的企业，按规定进行劝退，劝退出食品生产加工行业；在规定限期内既不退出又不能取证的，将列入建议取缔企业名单予以取缔或依法实施查处。

## (二)全面整治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和《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要求，按照省、市、县《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整治行动方案》确定的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目标任务，我局在分类排查和加强日常监管的基础上，全面开展了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 1、严厉查处食品生产加工违法行为

全面开展专项整治以来，我局以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食品违法生产行为，严厉查处无生产许可证生产食品的无证生产行为，严厉查处使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和滥用食品添加剂

生产加工食品违法行为重点，开展了整治检查查处工作。组织开展了白酒、调味品、肉制品、含油脂类食品、糕点、食用油、桶装饮用水、食品添加剂使用等行业以及“十一”黄金周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并牵头组织工商、卫生、药监、农业等部门开展了三次联合执法检查。截止目前，我局共查处食品违法案件8起，涉案金额6万余元，集中销毁工业硫磺熏制的竹笋2.5万斤，监督销毁企业召回的竹笋罐头933.15件(24×225g/瓶)。

## 2、加强了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的整治检查

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特别是获证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实施巡查、回访、

监督检查，强制检验，是专项整治检查的基本方式和监管措施。在专项整治期间，我局加大了对获证企业的整治检查力度，组织开展了生产企业的整治检查，对生产企业原材料质量控制(包括进货记录、食品添加剂使用记录)，关键工序质量控制，不合格品控制，产品检验控制，销售记录、安全卫生基本条件等提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具体要求，并对企业使用食品添加剂备案，委托加工备案等工作实施了检查。通过检查，有效地规范了获证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截止目前，全县88户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已全部获得了食品生产市场准入资格。

## 3、专项检查

在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期间，自7月17日国家质检总局部署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攻坚战工作以来，我局已分别组织或配合市质监局对瓶(桶)装饮用水、酱油、食醋、白酒、糕点、大米、食用植物油等食品的质量进行了监督抽查。截止目前，已抽查产品90个批次，检验样品90个，合格86个，食品质量综合抽查合格率95.6%。专项抽查中，依据《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依法对4户抽查不合格的企业进行了

监督检查后处理，做到了抽查一类产品，整治一个行业，增强了监督检查的有效性。

#### 4、联合检查

在专项整治工作中，我局承担了县联合检查第一组牵头工作，为认真贯彻落实隆府办发〔20\_〕176号文件精神，我局牵头组织工商、卫生、药监、农业、商务等部门，分别于9月中旬至10月中旬到龙市镇、迎祥镇、桂花井乡进行了重点检查，检查指导乡镇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检查中听取了各乡镇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汇报，查看了相关整治资料，并深入企业检查，与部分企业座谈，了解专项整治和贯彻落实《特别规定》的情况，并针对整治和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向各乡镇提出了建议，对企业和商家如何进一步确保食品安全进行了指导，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纠正，并责令整改，共发出各类整改通知6份，对一起无证生产食品的企业实施了处罚。

#### 四、全面整治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

##### (一) 大力开展小作坊专项整治

的文件精神，我局在前期整治的基础上，对辖区内小作坊底数，已具备卫生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小作坊数量和名单作了进一步清理核实，督促具备卫生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具备安全卫生基本条件的食品小作坊签订质量安全承诺书。

在各相关部门和乡(镇)政府的配合下，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管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将大米等十类产品纳入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管范围产品目录的批复》(隆府函[20\_]37号)，于10月1日至2日两天，由局领导带队组成9个专项检查组分赴全县18个乡镇，对全县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进行了拉网式的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并按规定进行了认真地梳理分类，确定了51户作为小作坊监管，对已获得食品卫生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的、

具备安全卫生基本条件的食品生产小作坊签订质量安全承诺书，公开承诺不使用非食品原料、不使用回收原料、不滥用添加剂、不生产假冒伪劣食品、不超出限制销售范围、不违反预包装限制要求等保证食品安全措施。并明确监管员、协管员、信息员。对证照齐全，安全卫生基本条件不符合规定要求，从业者有意愿提高生产条件的小作坊，我局进行了积极指导，督促其对基本安全卫生条件进行改造，产品质量安全卫生基本条件达到要求的与其签订质量安全承诺书；对有证无照或有照无证（即证照不齐的）或安全卫生基本条件达不到要求的。食品生产加工者，按规定建议有关部门予以查处或取缔。

## （二）实施“挂面”小作坊样板建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按照市质监局的统一安排部署，我局先期选择了对挂面小作坊的规范，与卫生部门加强联系，制定一个行业小作坊生产加工条件和卫生环境规范，打造一个行业的1家样板小作坊，组织质监人员和企业人员参观学习。让大家做到心中有数，质监人员知道到企业应该“怎样查”、“怎样管”、“怎样扶”，企业人员知道“怎样建”。通过样板建设，发挥示范作用，并在全县内进行推广，以促进一个行业的规范化。

通过专项整治和进一步深入开展小作坊治理，力争并确保小作坊100%签订食品安全承诺书目标的完成，建立和完善以质量承诺书为主要内容的食品小作坊监管体系，加快实现小作坊监管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

## 五、开展了涉及安全的汽车配件等10类重点产品专项整治

我县涉及安全的10类重点产品的专项整治，通过市、县两级配合实施，对全县10类重点产品生产企业进行排查，已全部完成了全县8户10类重点产品的质量档案建立工作。

## 六、主要工作成效

通过近四个月的专项整治，我县生产加工环节的3个整治目标已基本完成，整治取得了显著成效。截止目前为止，全县88户食品生产企业全部获得生产许可证，食品生产企业获证率已达到100%，10类重点产品建档率已达到100%；51户两证齐全，符合安全卫生基本条件的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已全部签订了小作坊食品安全承诺书。在专项整治期间，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580多人次，执法车辆200余台次，巡查生产企业和小作坊135户，共巡查5次，回访72次，巡查率达97%，回访率100%；帮扶8户企业获得了市场准入资格，劝退1家不符合条件的液态白酒生产企业；帮助准备申证的4户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做大做强，帮助企业、小作坊建立质量管理、检验等制度750多个，统一规范、制作发放监督牌、食品安全承诺书278个，产品销售、原辅材料厂进货和食品添加剂使用台帐417本；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56份，发放《特别规定》等宣传资料120多份，形成了一定的声势，取得了较好的整治效果。继续深入开展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是当前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局全体执法人员仍将继续努力，全力以赴的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工作，确保食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的建立和食品安全。